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祁财成合【2026】00046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祁阳市2026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永祁财采计[2026]00011号
- 项目包名：第三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786829.8元
- 合同金额大写：柒拾捌万陆仟捌佰贰拾玖元捌角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4-15，完成日期：2026-12-31。总日历天数：261天。
地点：祁阳市七里桥、下马渡、黎家坪、大村甸、文明铺、龚家坪等6个乡镇。

4. 付款：

完成地膜的使用、推广、回收任务，并通过县级验收后，凭发票原则上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仲裁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甲方名称、地址	甲方名称：祁阳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祁阳市
项目现场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天内送货到位。 交货地点：按采购人要求地点执行。 采购内容：
质量要求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地膜均应附有产品合格证，内容包括：产品名称、类别、标称厚度、宽度、参考长度、净质量、生产日期、生产厂名称、生产厂地址、执行标准、检验员印章。产品合格证上应在明显的位置标有“使用后请回收利用，减少环境污染”的字样。本项目质量保质期为一年。
响应时间	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受理，0.5小时内响应，2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问题。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签订采购合同，按实际采购量经验收合格后，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批次拨付给采购企业。
伴随服务	采购需求。
解决争议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仲裁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共同协商。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4-29

甲方：祁阳市农业农村局（签章）

法定代表人：段国华

委托代理人：李海英

电话：15367516667

传真：

乙方：祁阳县新三湘农资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龚秋荣

委托代理人：龚秋荣

电话：1897465280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开户支行：祁阳城中支行

银行账号：18717801040000643



附录1 :

祁阳市2026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祁财采计[2026]00011号

合同编号：永祁财成合【2026】00046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A07080199-其他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加厚高强度地膜	11.3	吨	13,000	12,986
2	A07080199-其他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全生物降解地膜	23.2	吨	27,600	27,59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786,829.8 大写: 柒拾捌万陆仟捌佰贰拾玖元捌角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祁阳县新三湘农资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